

臺南市 108 年度國中小 TEEBALL 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 主 旨：推動 TEEBALL 運動，並提倡學童動態休閒活動培養國民終身運動習慣，以提昇國民生活品質，特研定本計畫。
- 二、 依 據：臺南市體育處 108 年 8 月 26 日南市體處競字第 1080981727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體育處)
- 四、 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小
- 五、 協辦單位：長榮大學、金城國中、建興國中。
- 六、 活動時間：108 年 9 月 25 日至 9 月 27 日，共 3 天。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13 日下午 4 時止 (星期五)。
領隊會議：108 年 9 月 18 日 (星期三) 下午 2 時整，假億載國小二樓小會議室舉行；不另行通知。未參加領隊會議或遲到者，由大會代為抽籤不得異議。
- 七、 比賽地點：臺南市文小 45、文中 66A、66B 棒球練習場。
- 八、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樂樂棒球推廣協會、亞洲 Teeball 樂樂棒球總會規則。
- 九、 比賽分組：國中 A 組：本市所有國中均可報名組隊。
國小 A 組：學校班級數達 13 班以上，以校為單位。五年級(含)以下學生可同時報名國小 B 組參賽。
國小 B 組：學校班級數 12 班以下，以校為單位。可同時報名國小 A 組參賽。
開放外縣市學校球隊報名。
- 十、 比賽時間：國中組：9 月 25 日。
國小 B 組：9 月 26 日、國小 A 組：9 月 27 日。
- 十一、 比賽球具：KENKO 比賽球。配合全國賽採用 KENKO 球棒。
- 十二、 比賽方式：採分組循環賽制；二局制，每場 30 分鐘。一隊 10 人(7 男 3 女)上場比賽，不計出局數，10 人全部打擊完畢後，攻守交替。其餘相關規定詳見比賽規則。倘若因氣候及場地等不可抗力因素，主辦單位有權作適當調整賽制，以利賽事順利。



進行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：電子郵件：pennyks3@tn.edu.tw 體育組長 蔡佩珊 收，
寄出後請來電確認：2932371 轉 824、網路電話：88020，自
報名開始之日起，可至億載國小網站-最新消息瀏覽報名隊
數。有關報名資格或比賽規則問題，洽詢電話 2932371 轉 821、
網路電話 88020 學務主任李耿志。

地 址：708 臺南市安平區郡平路 310 號

電 話：(06) 2932371 轉 824 傳 真：(06) 2932365

十四、參加資格：

1. 國小組及國中組：各校在籍學生即可，得以跨學年、跨班組隊。每隊報名
參賽人數最多 15 人，女生不得少於 3 人，每校不限隊數，選手重複報名
者以第一次出賽隊伍為主，不得再跨隊出賽。
2. 參賽選手於比賽期間，學生組請攜帶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備查，資格不符
者勒令退場，該隊人數未達 10 人則判失格。
3. 本項競賽以推廣普及化為核心，凡參加過正式棒球比賽之棒球隊選手，
均不得報名參加。本市棒球社團及屬推廣性質，可報名參加。

十五、獎勵：個人及團隊獎依實際參賽人（隊）數按下列名額錄取

1. 2 至 3 隊錄取 1 名；4 隊錄取 2 名；5 隊錄取 3 名；6 隊錄取 4 名；7 隊錄
取 5 名；8 隊錄取 6 名；9 隊錄取 7 名；10 隊以上錄取 8 名。
2. 各競賽種類及項目之實際參賽隊數未達 2 隊以上，或運動員於參賽項目
之全部賽程均未出賽者，不予獎勵。
3. 優勝隊伍隊職員、辦理活動有功人員，依照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
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十六、懲罰：

1. 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者，經查明屬實，即取消該隊比賽資格，
並停賽一年。
2. 球員嚴重犯規被判離場者，取消該員比賽資格並停賽一年。

十七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於億載國小網站-最新消息。

